

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ST 升达

公告编号：2020-096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债权人涉及公司债权资产转让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收到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四川分公司”）《债权转让告知函》，公司债权人长城四川分公司与“长城宏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受托人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宝信托”）签署《资产转让协议》，将其原持有的对公司、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江昌政、陈德珍公证债权文书执行一案（执行案号：【2018】川 01 执 1691 号）中的主债权及所有从属权利转让至华宝信托，并在四川日报刊登了《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与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为保证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现予以公告。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九日